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書函

地址：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
北路2段83號9樓

承辦人：李佳佩

電話：02-85902824

電子信箱：peggylee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關2字第10400782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工會針對本部研商「工會推派代表擔任國營事業
董事參考原則(草案)」所提建議一案，本部業已收悉並錄
案研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工會104年9月25日(104)臺銀企工字第1040925088號
函。

正本：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關係司(二科)

勞 動 部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司(處)主管決行